

债券简称：PR 丹投资（16 丹投债）， 债券代码：127386.SH（1680047.IB）、
PR 丹投 01（13 丹投债 01） 124402.SH（1380335.IB）

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〇年三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2013 年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6 年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3 年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2016 年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期债券事项的基本情况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发行人存续期内长期债务进行了跟踪评级。通过对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主要信用风险要素分析，经新世纪评级委员会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由 AA 调整至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海通证券作为 PR 丹投资、PR 丹投 01 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单文涛、郑云桥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100029

（本页无正文，为《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日